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簡國揚
電話：(02)7736-6231
電子信箱：chienguoyang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中山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政(一)字第112009652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反賄選守護臺灣、選舉賭盤、查賄急先鋒、反賄選宣導成果表及照片
(A09000000E_1120096525_senddoc2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20096525_senddoc2_Attach2.pdf、
A09000000E_1120096525_senddoc2_Attach3.pdf、
A09000000E_1120096525_senddoc2_Attach4.ods)

主旨：最高檢察署為加強113年第16任總統副總統及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反賄選宣導，製作「查賄急先鋒」等3款海報及「2024 VOTE 臺灣 反賄選 愛臺灣」系列宣導影片，請配合加強推廣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法務部廉政署112年9月27日廉政字第11207020300號及廉政字第11200378470號函辦理(相關文號:本部臺教政(一)字第1120091450號函)。
- 二、最高檢察署製作旨揭海報與影片，含「超馬篇」、「活力篇」及「籃球篇」等3系列，請運用各式管道協助宣導，將不買票、不賣票、不受假訊息、境外勢力影響及杜絕選舉賭盤等之反賄選理念深植全國各階層民眾，傳達高額檢舉獎金及法務部檢舉專線0800-024-099#4，建立正確之法治觀念，提高公民意識，守護民主價值。

三、旨揭海報，請至最高檢察署/選舉專區/妨害選舉宣傳海報
下載；另宣導影片雲端網址連結如下：<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folders/1ZfVIglFdIVr0r90HlmRfWBYHUsNarvNG>。

四、請將全部反賄選宣導成果一併登載於「反賄選宣導成果表」（如附件），於112年10月31日前，以電子郵件（免備文）回傳本部承辦人信箱(chienguoyang@mail.moe.gov.tw)彙辦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、各國立大專校院、各國立大學附設醫院及農林場

副本：

